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相关职责，现就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五条之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完成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袁英红女士（召集人）、独立董事盛学军先生、独立董事朱乾宇女士、董事 Gavin Brockett 先生和董事吕彦东先生 5 名成员组成。

二、报告期内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对公司提交的定期报告、内控报告、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会议暨独立董事 2023 年年报工作会议，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发现独立地向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进行了汇报。

（二）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第

十届董事会审议。

(三)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同意提交第十届董事会审议。

(四)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同意提交第十届董事会审议。

(五)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情况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同意提交第十届董事会审议。

(六)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情况

202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暨 2024 年年报工作启动会议召开，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 2024 年审计计划独立地向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进行了汇报。

三、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准确的反应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 2023 年工作报告，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的意见；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持续关注公司内部审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 审阅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一系列风险防范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形成了全面、审慎、有效和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5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继续关注公司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情况、内部审计工作、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工作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履行职责，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1 日